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涿源县奥宇钢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奥宇钢铁有限公司位于在河北省保定市涿源县	建设单位联系人	关科长
项目名称	涿源县奥宇钢铁有限公司高炉煤气发电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项目简介	<p>1 台煤气锅炉及燃烧系统及汽水系统。1 台汽轮发电机组系统。1 套循环冷却水系统。包括循环水泵房内的所有设备及管道，如循环水泵房、机械通风冷却塔、循环水泵，循环水泵房至汽机间冷却水管道也在本工程范围内，工业水水源接自奥宇钢铁原有工业水系统；1 套化学补充水系统。上述所有煤气发电系统的电气及控制系统。包括本期发电接入原烧结电气系统的 10kV 高压系统。控制系统包括煤气锅炉、循环水泵房、汽机间系统等的控制；发电系统所属的土建工程，包括汽机间、锅炉基础、循环水管道基础、厂区综合管架、鼓风机、引风机和锅炉给水泵等设备基础；锅炉至汽轮机房的蒸汽、水管道，汽轮机房至冷却塔的水管道，以及其它在红线以内的管道。</p>		
现场调查人员	-	现场调查时间	-
现场检测人员	-	现场检测时间	-
建设单位陪同人	关科长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物理因素：噪声、高温 化学因素：其他粉尘、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氧化钙</p>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p>物理因素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病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的要求。化学因素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病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 的要求。</p>		
评价结论及建议	<p>评价结论：</p> <p>1. 职业病危害类别 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的通知》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的分类规定，该项目为火力发电生产项目。结合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的综合分析，判定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2. 单项评价结论 (1) 拟建项目总体布局、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合理。 (2) 拟建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一氧化碳、二氧化氮、二氧化硫、氧化钙、噪声、高温及工频电场。在劳动者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情况下，劳动者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符合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3) 拟建项目拟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较为齐全，防毒设施、防噪声设施、防工频电场设施等符合职业病防护设施相关设计标准。

(4) 拟建项目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5) 拟建项目职业卫生管理情况基本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6) 拟建项目设置了应急救援机构，机构人员分工明确。配备有应急救援设施，制定了应急救援预案，符合职业卫生标准要求。

(7) 该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经费概算包括设备购置概算及职业卫生检测评价费用概算。但缺少应急救援设施、个人防护用品、职业卫生培训等概算。

3. 总体评价结论

拟建项目在后续的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只要遵循国家关于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同时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本预评价报告提出的补充措施加以完善，将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则拟建项目建成投产后，就能够有效地控制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保护劳动者的身心健康。因此，从职业病防治角度分析，拟建项目可行

建议：

1. 防毒补充措施

在煤气易泄露区域设置一氧化碳监测报警装置，报警器应略高于泄漏点，预报警值可设置为 15mg/m³,报警值可设置为 30mg/m³,并为相关运行人员佩戴便携式一氧化碳监测仪。

2. 防噪措施

拟建项目汽轮发电机噪声值较大，建议中控室的选择地点尽量远离汽轮发电机，如果必须要紧邻汽轮发电机，中控室必须采取有效的隔声措施，室内噪声值不得大于 75dB (A)。

3. 个人防护用品补充措施

明确化水运行工及脱硫工配备的手套及防护服的防酸碱功能；化学分析室实验员应配备防酸碱的手套及防护服。

4. 应急救援补充措施

(1) 建设项目建成后根据实际需要设置应急救援柜，柜内配备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急救箱等，并设置明显标识，定期进行维护与检查。

(2) 在氧化钙配料区、化学分析实验室合适位置设置冲淋、洗眼设施，保证其服务半径小于 15m。

	<p>(3) 一氧化碳检测报警装置应安装在易泄漏区, 预报值可设置为 15mg/m³, 报警值可设置为 30mg/m³。可能泄漏一氧化碳的车间事故通风换气次数不小于 15 次/h。</p> <p>5. 建筑卫生学补充措施 中控室不宜选在高噪声设备或锅炉附近, 噪声值设计应小于 75dB (A); 新风量设计应保证人均新风量≥30m³/h。</p> <p>6. 辅助用室补充措施 根据车间卫生特征等级 (3 级), 参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 的相关要求, 设置辅助用室, 包括浴室、更/存衣室、盥洗室、卫生间等。</p> <p>7. 职业卫生管理补充措施 (1) 加强对抢维修作业人员有关职业健康的教育和培训, 增强职业健康知识, 尤其在进入煤气锅炉维修作业时, 进行前加强局部通风和自然放散, 在含氧量充足的情况下进入, 并监督抢维修作业人员做好个体防护。 (2) 职业病防治专项经费概算不全, 补充应急救援设施、警示标识、个体防护用品等经费概算。</p> <p>8. 建设施工过程的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按照《建筑行业职业病危害预防控制规范》(GBZ/T 211-2008) 从以下两方面采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1) 制定施工过程职业卫生管理措施规定, 在产尘、产毒点、噪声区域配备相应的通风除尘降噪设施和警示标识; 施工单位员工的进行健康体检; 对各工种佩戴个体防护用品的情况进行检查, 确保防护效果等。 (2)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过程职业卫生管理协议》, 并定期对建设项目的施工过程职业卫生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供现场施工作业人员施工前后查体情况汇总表, 查体项目须符合《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p>
技术审核专家组评审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善评价范围 2. 补充相关的评价依据及报告附件。 3. 按照评价导则的要求调整评价报告。 4. 完善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 特别是与本项目有关的管理情况介绍。 5. 完善本项目周边环境的调查, 补充项目所在厂区位置介绍、项目与周边之间职业病危害的相互影响分析; 6. 补充主控室位置及采取的预防职业病危害措施的调查。 7. 补充涉及物料的化学名称、主要成分、含量及储存情况介绍。 8. 补充设备一览表及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 9. 完善化学水处理、烟气脱硫工艺、涉及使用物料及作业方式的介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0. 补充需要进行应急救援岗位分析。11. 补充个人防护用品配备、应急救援设施设置、一氧化碳检测报警器设置、通风换气次数及排风设施设置位置、采取的对策措施及建议。12. 补充项目立项文件、检测单位资质证书
--	---